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于2018年4月19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及法定媒体上披露了《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018)。近日,本公司收到了与中建钢构有限公司、中国建筑一局(集团) 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国际会展中心(一期)金属屋面制作及安装Ⅰ标段、Ⅲ标段 项目合同。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:深圳国际会展中心(一期)金属屋面制作及安装 I 标段、Ⅲ 标段项目。
 - 2、工程地点: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机场以北,空港新城南部。
- 3、工程承包范围:深圳国际会展中心(一期) Ⅰ标段、Ⅲ标段的金属屋面 制作及安装、材料供应、劳务施工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18年4月1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: 2019年1月19日。

工程总日历天数: 293天。工程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,以竣工日期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- (1)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,一次性验收合格并交付 使用:
- (2) 争创深圳市优质工程奖、广东省优质工程奖、中国建筑钢结构金奖及 鲁班奖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- 1、签约合同价为: 361,309,578.17元。
- 2、合同价格形式:含税固定综合单价。

五、争议解决

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,应友好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,任何一方有权提起仲裁或诉讼。

六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、单位盖章后成立生效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公司具有丰富的金属围护系统建设经验,能够满足该项目顺利实施。但是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、经济、政治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,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,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主合同文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5日